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评估资料更新继续中止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纳川”）持有的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海纳川安道拓（廊坊）座椅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英纳法智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廊坊莱尼线束系统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因公司提交的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为保持审核期间评估资料的有效性，公司需要对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资产进行加期评估，并补充提交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继续中止审核。

一、中止审核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交易引用的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截止日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重组报告书经审计财务数据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过有效期。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止审核（财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需更新申报文件财务资料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公司提交的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中，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评估报告有效期截止日为 2026 年 2 月 28 日。截至本公告日，评估数据超过一年有效期，加期评估尚在准备过程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继续中止本次交易审核。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86号），并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了《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等相关文件；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收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92号），并于2026年1月8日披露了《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文件。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止审核（财报更新）。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继续中止审核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继续中止审核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加期审计、评估及申请文件更新等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报送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并及时申请恢复审核。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实际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